

扬州大学水利科学与工程学院

面向水利行业在职人员继续教育及业务培训招生简章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十六字”治水方针，推动新阶段水利高质量发展，扬州大学水利科学与工程学院继续组织开展“水利系统从业人员综合素质提升行动计划”，旨在通过开展**学历教育、业务培训、专题研讨会**等途径全面提升水利行业管理及技术人员的专业水平和综合素质能力，助推水利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扬州大学水利学科简介

扬州大学水利科学与工程学院的办学历史可追溯到 1950 年在南京创立的我国第一所水利专科学校——水利部淮河水利专科学校，迄今已有 70 余年的办学历史。学院水利工程学科为 1981 年国家首批硕士学位授权点，现为江苏省优势学科，设有水利工程一级学科博士点、硕士点和博士后流动站。学院设有水利水电工程、农业水利工程、水文水资源工程、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 4 个本科专业，水利水电工程专业、农业水利工程为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并通过教育部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水文水资源工程专业为江苏省一流专业建设点。学院设有江苏省水利动力工程重点实验室、江苏省高效节能大型轴流泵站工程研究中心、江苏省高标准农田建设与水土资源高效安全利用工程研究中心等省级研究平台。

学院自 20 世纪 60 年代开展继续教育和职工培训。1982 年起，原水利电力部在学院设立水文培训中心、江苏省人民政府在此开办江苏水利职工大学。60 多年来，学院为我省乃至全国培训水利干部职工 5 万余人，为水利行业人才队伍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近 20 年来，学院每年承担水利部相关司局及中心、江苏省水利厅及外省水利部主管部门、江苏省各基层单位委托的职工培训多达近 20 期，在水利职工人才培养、培训模式、方法等方面与时俱进地开展了广泛实践和系统研究，建成一套非常科学、规范、行之有效的管理体制，也形成了一系列研究成果。

二、综合素质提升行动计划

（一）学历教育

1. 水利水电工程、农业水利工程专业专升本（第二本科）

报名条件：江苏水利系统在职职工，具有国民教育系列大专及以上学历满一年；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的退役士兵

报名时间：每年上半年学院组织预报名，7月份正式启动江苏省艰苦行业改革招生报名程序，9月初正式登录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官网报名

学制学费：学制2.5年；学费2200元/年（书本费400元/年，毕业结算）

学习地点：扬州大学水利科学与工程学院（江阳路南校区）

学习方式：面授+自学，面授为线上、线下相结合

学历学位：本科学历，满足学位授予条件可申请工学学士学位

教学管理：学院设有继续教育办公室，设年级班主任，全程跟踪服务

2. 水利工程领域同等学力攻读硕士学位

报名条件：全国水利系统在职职工，取得学士学位满三年

报名时间：原则上每年8月31日前，也可常年接受报名。每年9月份开班，次年1月份注册学籍

学制学费：学制三年，最长六年；学费15000元/年（只收三年，其他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学习方式：面授+自学，面授为线上、线下相结合

学历学位：满足条件授予工学硕士学位

教学管理：学院设有同等学力教育管理办公室，设年级班主任，全程跟踪服务；注册学籍后即安排导师

详细内容见《扬州大学水利工程领域同等学力攻读硕士学位招生简章》

（二）职工培训

1. 培训领域

紧紧围绕推动新阶段水利高质量发展六大实施路径，以及建设高标准农田、保障粮食安全的国家战略，开展水利工程、农业工程领域相关的管理及业务培训。

2. 组织方式

- 1) 主管部门或业务单位集中委托，定制培训；也可多单位联合委托定制
- 2) 行业单位组织人员参加学院设置开展的培训项目

3. 培训方式

1) 线下集中培训。培训地点以扬州大学为主，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到外地开展培训

2) 线上、线下相结合。根据培训内容，在保证培训效果的前提下合理安排

4. 培训经费

遵照国家及行业政策文件，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三）专题研讨会

根据行业发展最新动态，适时组织开展专题交流研讨会。交流研讨主题可以由学院确定，也可由行业主管部门或基层单位提出需求。交流研讨会举办地点根据专题研讨主题，结合我国水利事业发展现状，在全国范围内选择典型工程、典型案例所在城市举办。

三、联系方式

分管副院长：张海翎 0514-87971315, 15152739602

继续教育管理办公室主任（本科教育、职工培训）：程老师 0514-87970289, 18994898132

同等学力教育管理办公室主任：韩老师 0514-87979502 , 15861386990

报名及咨询微信群：



欢迎各级领导来院考察指导、洽谈合作！

欢迎水利同行来院交流学习！

千年古城、百年扬大欢迎您！

扬州大学水利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2. 1. 18

水利科学与
工程学院